

新版电影《红楼梦之金玉良缘》将于今年上映，不久前发布的预告片让不少网友感到“上头”。据影片导演胡玫介绍，“《红楼梦之金玉良缘》以宝玉大雪天里出家倒叙为始，主要故事情节以林黛玉回府奔丧开篇，揭秘了王熙凤贪墨林如海家产修建大观园的线索，而最终又出卖了宝黛两小无猜的爱情，设掉包计，迎娶宝钗，逼死黛玉，最终情散人悲，归于宿命为主线，完成了红楼梦的悲剧。”

新版电影聚焦阴谋与爱情

《红楼梦》“贾吞林财”是坑还是梗



弹文絮娱

记者 张向阳

林家巨额家产去了哪里

对于胡玫导演的《红楼梦之金玉良缘》的剧情设计，著名作家王蒙表示：“编剧把新出炉的‘贾坑林财说’吸收进来，使得情节更聚焦。”所谓“贾坑林财说”，也就是林黛玉父亲林如海死去以后，巨额家资的去向。

电影预告中出现了这样一段对话：“那林家的银子呢？不如挪用过来盖了园子……”《红楼梦之金玉良缘》的剧情，明明白白地将一段争议百余年的“公案”拍了出来：林如海死后，贾家偷偷吞掉了林家百万财产，这一幕在原著中并没有直接写出来。

林如海死后，贾母让贾琏带着林黛玉回家奔丧，黛玉料理完林如海后事，贾琏从林家回来不久，贾家就挥金如土大修大观园，钱从哪里来的？有人推测是贾府侵吞了林如海的遗产，才能大兴土木，盖起“天上人间诸景备”的梦幻花园。

也有观点认为，林家财产被贾琏和王熙凤中饱私囊。贾琏贪财可是出了名的，平儿说他“油锅里的钱都捞来花”。贾琏需要大量的财富来满足自己放任的纨绔生活，他虽然没有能力全部私吞林家的财富，但未必不会中饱私囊，从中揩油。

《红楼梦》原著第72回中，贾府衰微，财力捉襟见肘，官里的太监还时常来打秋风，张口就要一千两银子。贾琏的感叹泄露了天机：“这会子再发个三二百万的财就好了。”这个“再”说明贾府曾经发过一笔横财，但是百万的财如何发？有学者认为，除了侵吞当年林家的遗产也没有别的机会了。

清代人涂瀛最早提出林家财产的归属问题，他在道光二十二年（1842年）刊行的《红楼梦论赞》中有个附录《红楼梦问答》，在论及林黛玉时，涂瀛认为林如海死后，林家“数百万家资尽归贾氏”。这一说法引起很多争议，

有人赞同这一说法，认为贾府是个贪财的“坑”；也有人认为，这个观点不过是主观臆想的“梗”。

林如海身后有多少家产

黛玉之父林如海出身于钟鼎之家，家世显赫，根脉深广。祖上曾袭过列侯，“今到如海，业经五世”。林如海高中过探花，后被钦点为巡盐御史，并在任上去世。古代的盐是由官家垄断经营，盐课是国家的主要赋税，可谓朝廷的大钱袋子。巡盐御史属于钦差，是最高盐务专官，身份地位比较高，而且是个肥得流油的肥缺。康熙年间改称盐政，由总督、巡抚兼任，都是官居一二品的大员。尽管林如海算得上是清廉之官，但这样的职务，也要符合当时官场的“潜规则”，单是底下人的“常例”（按惯例收取的小费），多年下来就是个颇为惊人的数字。如果当真是“一尘不染”的清官，官场必然容不下他，根本混不下去。

有学者分析林如海财产的几部分构成：一是祖上累世的积蓄、房产、田地；二是林如海任上所发的俸禄；三是当年林黛玉母亲贾敏带来的嫁妆，这从王夫人谈话中可以看到，贾敏出嫁时应该是贾家最繁盛的时候，因此带给林家的嫁妆和陪房肯定很多；四是珍玩古董器具、贵重衣物毛皮等财产。“三年清知府，十万雪花银”，事实上康熙晚年一个四品的知府，三年一任下来，所积累的财富远远不止十万两。如此算来，巡盐御史这样的肥缺积累数百万家财当不是问题。

林黛玉绝世聪明，为什么对如此庞大的家资会一无所知呢？涂瀛在《红楼梦论赞》中写道：“此其所以为名也，此其所以为宝玉之知心也。若好歹将数百万家资横据胸中，便全身烟火气矣，尚得为黛玉哉！然使在宝钗，必有以处此。”也就是说，林黛玉仙气满满，超凡脱俗，不食人间烟火，根本不把财物得失这种俗事放在心上。

黛玉能继承家业吗

“今如海年已四十，只有一个三岁之子，偏又于去岁死了。虽有几房姬妾，奈他命无子，亦无可如何之事。”林黛玉是林

如海仅余的骨肉，母亲也早已亡故，在现代人看来，是理所应当的遗产继承人。但在重男轻女的封建社会，尤其是明清时代，就要另当别论了。

按《唐律疏议》，“无后者，为户绝”。以此标准衡量，林家是典型的户绝。按照唐律，会对户绝之女的财产继承权进行保护。但是到了明清时代的法律，女性在家族财产继承上大受限制。明代《大明令·户令》规定：“凡户绝财产，果无同宗应继者，所生亲女承分。无女者，入官。”按照清律，女儿一般情况下不享有继承权，除非家长立有遗嘱。户绝之女享有继承权的前提是同宗后继无人。也就是说，林如海的财产，独生女林黛玉不能继承，要由林家旁系继承。林黛玉充其量可以以妾陪嫁的形式间接继承部分财产。若林家无“同宗应继之人”，黛玉可依例继承相应家产。此外，文中提到林如海还有几房姬妾。不过，在封建时代，妻和妾法律地位完全不同，姬妾的地位还不如未出阁的黛玉，竞争力更是有限。

小说中并没有写林家是否有旁系继承，但文中交代“可惜林家支庶不盛，子孙有限，虽有几门，却与如海俱是堂族而已，没甚亲枝嫡派的”。林如海是独子几代单传，并无嫡亲兄弟和姊妹。林如海只有堂族，没有亲支嫡派，也暗示了家产不会落入其堂族兄弟之手。如果这样看，巨额家产可以由黛玉来继承。

也有学者认为，即使有五服之内的“同宗应继之人”对这些财产虎视眈眈，临去世前，林如海也会采取规避法律的方式，将财产转移到荣国府。他知道林黛玉唯一可以依靠的人就是她的外婆贾母，巨额家产不可能让一个小姑娘来管理，所以也只能委托贾府代管，为黛玉的未来生活谋划长久之计，相当于把万贯家财传给女儿。

涂瀛认为，林如海身后有数百万家产，悉数被贾家接收。如果日后林黛玉嫁给贾宝玉，成了贾家媳妇，这笔财产就要还给林黛玉。若是林黛玉另嫁他人，也要将这笔财产以“嫁妆”的形式还给黛玉，可林黛玉最终泪尽而逝，这笔财产岂不归于贾家？所以40回贾母、王熙凤等人促成金玉良缘，也就是薛宝钗和贾宝玉的婚姻，间

接造成了黛玉之死。

没有答案的“谜题”

当然，也有不少人认为涂瀛的观点不过是“满纸荒唐言，一笔糊涂账”。

贾敏是贾母最疼爱的女儿，黛玉无疑也是贾母的心头肉。脂评：“女死，移疼女之心疼外孙女者，当然。”贾母是林黛玉最大的后台和靠山，对黛玉疼爱有加，呵护备至是理所当然的。因此，当贾敏去世后，贾母便派人不远千里接回黛玉。而且，一旦贾府便成为与宝玉并列的、贾母最宠溺之人。林如海去世后，黛玉更加孤苦无依。假如林家真的留下巨额遗产，那就是黛玉全部的依靠，贾母、贾政岂能不过问？就算拼了老命，她也要为外孙女保住这份最后的依靠，岂能坐视不管？凭着贾母在贾府中说一不二的地位，贾琏实在没有胆量产生非分之想；假使吞了，他也瞒不过贾府上上下下以及林家堂族的眼睛，众人岂能善罢甘休？贾琏作为贾府代表，肯定参与了林如海遗产的处理问题，而且要为林黛玉出面据理力争，但是如果认为第72回中贾琏言中之意就暗示他曾侵吞林如海遗产的说法，似乎不尽可靠。

再就是贾家宁荣二府的先辈宁国公和荣国公，曾经位列“四王八公”功勋世家中的其二，尽管传到了第三代，权势有所下降，但仍是当时的显赫门第。贾府是皇亲国戚，享受着浩荡皇恩，“钟鸣鼎食之家，翰墨诗书之族”。《红楼梦》中尽管写出了假仁假义，勾心斗角，但权贵们仍非常在乎伦常体面，要用礼仪道德装点门面。俗话说，没有不透风的墙，何况林如海也是皇帝倚重的大臣，如果贾府侵吞林家的遗产，一旦传出去会造成巨大的负面舆论，遭人鄙弃戳脊梁骨，在尔虞我诈的官场上简直就是倒持干戈，授人以柄，必招祸患。恐怕历经宦海的贾府是不会置公议于不顾，毫无忌惮的。

尽管《红楼梦》是一部具有浓厚现实主义风格的巨著，但毕竟还是文学作品，必然有虚构的艺术加工。对于林家遗产的下落，各家的解读虽然只是猜想，但也见仁见智视角独到，从中不难窥见时代背景下社会、家族、个人的命运与纠结。

相关链接

经典IP往往自带热度，尽管存在争论，但《红楼梦》改编成电影不会缺乏关注和话题。据不完全统计，从1924年梅兰芳主演的京剧电影《黛玉葬花》算起，《红楼梦》的影视改编至少已经有20部。

1962年由岑范导演，上海越剧团演出，著名越剧表演艺术家王文娟和徐玉兰联袂出演的越剧电影《红楼梦》好评颇多，影片一度风靡大江南北。巧合的是，这一年，香港还诞生了邵氏黄梅戏电影《红楼梦》，由当时的当红影星乐蒂主演。

1975版香港无线拍摄《红楼梦》电视连续剧，由汪明荃、伍卫国、周润发主演。当时28岁的汪明荃人气正旺，饰演林黛玉，观众评价还是相当不错的。当年周润发刚出道，略显青涩的发哥在剧中饰演蒋玉涵。

很少有人知道，林青霞也演过贾宝玉。1977年，由李翰祥执导的电影《金玉良缘红楼梦》上映，林青霞、张艾嘉、狄波拉等主演，22岁的林青霞“反串”饰演贾宝玉，从此开启了反串生涯。

1986年至1988年，著名导演谢铁骊拍摄了电影《红楼梦》，反响很不错，影片汇集了陶慧敏、赵丽蓉、何晴等知名演员。

1987年，由中央电视台和中国电视剧制作中心拍摄的电视剧《红楼梦》开播，迅速轰动全国。这版“红楼梦”由王扶林导演，周汝昌、曹禺、沈从文、王蒙、周岭等多位学者参与的电视连续剧，也是观众心目中的经典之作。这部剧大胆起用新人，陈晓旭、邓婕、张莉等一众演员以“抠书式”的精湛演技，将观众心目中的红楼群像栩栩如生地还原在了荧屏上。

《红楼梦》影视改编至少已有二十部